

民國二十六年十月

浙江省政府施政報告

政務部

黃紹竑題



國立中央圖書館
NATIONAL CENTRAL LIBRARY
CHINA

MG
D693.62
728/2

浙江省政府施政報告

(二十八年十月)

政務部門目次

民政

- 一、人事
- 二、空務
- 三、積穀
- 四、地政
- 五、國民工役
- 六、衛生
- 七、振濟

財政

- 一、田賦捐稅
- 二、事業收入
- 三、公債
- 四、金融
- 五、查緝
- 六、金庫

教育

浙江省政府施政報告政務部門目次



國立中央圖書館
NATIONAL CENTRAL LIBRARY
NANKING

浙江省政府施政報告政務部門目次

- 一、社會教育
- 二、初等教育

建設

- 一、農業
- 二、工業
- 三、商業
- 四、路政
- 五、航政
- 六、水利及塘工
- 七、電訊
- 八、合作事業
- 九、特產管理
- 十、農業金融

會計

- 一、關於歲計事項
- 二、關於會計事項
- 三、其他事項

政工指導

民政

一、人事

一、任免事項：

1. 紹興縣長沈藩辭職照准，遺缺調上虞縣長陸桂祥代理。
2. 上虞縣長派陳宗烈代理。

二、獎懲事項：

1. 海鹽縣長鍾家洲擅行槍決沈奸俞禮復等二名，記過一次。
2. 新登縣長曾劍英玩忽槍斃嬰孩，予以申誡。

三、撫卹事項：

因公殉難者鄉長一名，保長三名，壯丁隊分隊長一名，隊士兩名，甲長一名，壯丁四名，又積勞病故者縣政府事務員一名，均分別按照定章，發給卹金及年卹金。

二、警務

一、選送辦理警察教育人員赴滬受訓 內政部為調劑各地辦理警察教育人員之入選與增強其魄力及灌輸新訂警察智力測驗方法，並為各地訓練警察人才，以期積極改進今後之警察教育起見，於中央警官學校內舉辦警察教育講習班，調劑各地辦理警察教育人員，本省除省警察訓練所教務主任傅編輝，寧波警察局長蔡訓經所教務主任盧秉璋二員，原係中央警察學校警察教育班訓練合格，分發浙浙服務者外，茲再選派寧波警察局長蔡訓經所教務主任傅景明，外滬水上警察局長蔡訓經所教務主任陳宗海二員赴滬受訓，現該員等業已到滬，報到受訓。

二、核定接近戰區各縣警務警察自實施召集編組 各縣警務警察自實施召集編組，指定防區分配任務以來，對於原有警力頗多協助，而接近戰區各縣以業務繁劇，需用警務尤切，惟近以兵役關係，革補頻繁，組織運用殊感困難，為整頓警務，增強地方警衛力量起見，經將接近戰區之孝豐、臨



安、於潛、昌化、新登、桐廬、分水等七縣壯勇警察選具名冊，送請內政部請予發照担任官公事務例繳服兵役，現准咨復備案，業經轉令各該縣縣長知照，並以此項冊列編定之義警，既經核准發給，如無特別事故，在未呈准以前，不得任意更動或移名頂替。

三、分發警察訓練所第一期學員至各地服務並繼續訓練第二期學員。本省臨時警察訓練所第一期學員受訓期間業逾四月，現於十月十日舉行結業典禮，除在受訓期內，自當退學及因案撤職者外，計實在結業學員二百四十六名，此項學員經分別分發本府特務隊及財政廳封鎖掛私隊與東陽、麗水、奉化、餘姚、金華、永康各縣局勤務，現該所第二期學員業於十月十五日開始繼續訓練，預計在明年二月中即可結業。

三、積穀

一、各縣積穀存總數 上月據富陽等五十九縣彙報，計本年七月份止，共發四十四萬六千四百三十八石，米五百四十五石，款一百七十五萬三千六百八十三元，本月份彙報各該縣積穀總數，截止九月份止，計共存穀四十二萬三千四百九十石，米五百四十五石，款一百八十八萬七千二百零八元，與七月份相較，實增款十三萬三千五百二十五元，減少穀二萬三千零二十八石。

二、各縣倉儲，除淪陷縣份外，經通飭整理，並儘量購穀移屯，已呈准准辦理者截至九月份止，計有平陽等二十縣，本月份續據呈報，經分別核飭遵辦，計有長興、黃岩、新昌、仙居、開化、慶元、龍山、紹興等八縣，連前共二十八縣，其餘各縣仍在繼續督促起辦。

四、地政

一、完成衢縣小三角測量 衢縣小三角測量，於二十六年二月開始，迨十二月因時局關係暫停，二十七年九月繼續施測，於本月中旬施測完竣，計選點五方點，造標一四座，觀測一七五點，計算二三七點，控制面積二、二〇〇、〇〇〇畝，共支經費六、七六〇、一九元。

五、國民工役

一、核定孝豐義烏二縣國民工役計劃：

(一) 孝豐縣工役計劃 (1) 築路工程——修築道路九二五八八公尺，征工八七九〇名。(每名服役三日)。(2) 水利工程——修築堤壩二六四六公尺，征工六二二〇名。(每名服役三日)預定二十八年十月六日開工，二十九年三月二十五日完工。

(二) 義烏縣工役計劃 (1) 自衛工程——修理國防工事，征工一七〇〇名，五〇〇〇工。(2) 築路工程——修築縣道。(3) 築路工程——共計九九九三立方公尺)征工六〇〇〇名，一八〇〇〇工。(3) 水利工程——整理堤壩水閘，疏浚湖澤水涵，征工四〇〇〇〇名，二二〇〇〇工。

二、核定醫藥水利工程征工章則，該縣爲整理水利，組織水利委員會，並訂就征工章則，征集全縣年滿十八歲至四十五歲之男子，依法服役。

六、衛生

- 一、奉令辦理徵用正式醫師 奉令本省應徵用正式醫師二十師名，依照本國辦理各級醫藥衛生人員登記冊及中央徵調百分之十五原則，並徵調辦法第九條第一項之規定，酌定紹興縣應徵四人，鄞縣六人，黃岩、永嘉、瓊安各二人，平陽、饒縣、奉化、天台各一人，於本月二十二日令飭上列各縣逕行辦理。
- 二、重行調查本省各級醫藥衛生人員及補行登記 各縣辦理各項登記，遺漏頗多，且以歷時已久，人事方面多所變動，故予重行調查，茲符實際，飭各縣依照前頒暫行登記辦法，一予以復查，未登記者應速補行登記。
- 三、在上虞慈慶區辦理防疫霍亂 據報該縣發現霍亂，經派衛生處醫師前往調查屬實，旋即派醫療防疫隊分隊長孫尙德率員攜同藥械，於本月十六日馳赴防治。
- 四、促成東陽壽昌二縣衛生所 東陽縣地處山陬，公共衛生事業向稱廢弛，現該縣欲成立衛生所，以期事業有所推行，惟苦限於經費，乃決定由該縣呈准動用抗衛經費六〇〇元，作該衛生所九月至十二月經常費，藥械一項，即由省直接補助，並由衛生處人員前往協助辦理，刻已成立，開始工作；壽昌方面亦由省補助藥械及人員開辦。
- 五、重水衛生院正式收容病人 民政廳重水衛生院松坑口住院部一切布置已就緒，於本月十日開始，正式收容病人。

七、振濟

- 一、振濟經費收支情形：
 - (一)十月份振濟經費之收入部分爲教育廳撥發難民工廠民校經費二二九九元及蒼安縣難民住所承辦建築人保證金一〇〇〇元，共計國幣三百三十九元七角。
 - (二)支出之部分爲工廠民校經費二二九九元，海門空襲急振款二〇〇〇元，蒼安縣難民住所建築費（預付承辦人第一期借款）五〇〇元，機工眷屬收容所經費一二二一元九角，溫嶺縣空襲急振款九〇〇元，共計國幣四千八百六十一元六角。
- 二、各縣收容難民統計 十月份各縣收容難民人數，已據報有收容者，計於諸諸醫永嘉等三縣共收男一五七人，女二二六人，合計二八三人。

浙江省政府施政報告

餘未報齊。

三、津貼過境難民川贖費 永康縣城為本省交通重心，公路交叉，行旅稱便，以故難民過境，絡繹於途，又因各縣管理空襲，災民流動增多，間有扶老攜幼，三五成羣，請求給資救濟，以期達到目的地者時有所聞，自本年十月份起，每月以五十元範圍，委由永康縣振濟會直接辦理登記，按照路途遠近，酌量發給川贖等費，一面由省振濟會指定服務員一人，兼任指導難民及接洽事宜。

四、訂立合同建築難民住所 前以浙東各地，自遭敵機轟炸，災民激增，流離失所，亟應設法安頓，經中央振濟委員會撥發撥款五千元，以備安全地帶建築難民住所之用，已擇定磐安縣新縣治附近，先行籌建是項住所兩座，廚房一座，共計總造價國幣二千一百五十九元六角二分，其餘款擬留作設備購置地基及添築之需，由省委會選定華錦記營造廠承辦是項工程，經於十月十三日訂立合同，擇於十一月一日正式開工，預定三個月完。

財政

一、田賦捐稅

一、田賦契稅：

(一)補充遺賦管押期限 本省田賦徵收章程第十七條拘追處分，編押期限及追繳各種地方捐稅，能否執行編押，其時間有無限制，尙無明文限制，茲經議決：「一、因拘追而須暫時管押者須經徵收機關主管長官核定送縣管押。二、管押期間不得過一個月。業已通令所屬遵照。

(二)二十九年年度徵收建設特捐 本省田賦項下徵收建設特捐，前以截至二十七年份下期田賦止，徵限屆滿，經本府委員會議決：「准予續續徵收一年」，現值各縣二十九年份田賦行將造中，而二十九年年度預算亦屆編造之期，此項特捐之徵收，亟須確定，擬在未經費有抵補以前，仍於二十九年份下期田賦項下，續行照案徵收，而以不另增加田賦賦稅率為條件，俾於維持稅收之中仍寓兼顧民力之意，業經本府委員會議決，通電各縣政府遵照辦理。

(三)開始徵收下期田賦 各縣下期田賦開徵日期，依照浙江省田賦徵收章程第九條規定，分十月一日，十一月一日，十二月一日三種，現在二十八年份下期田賦，已屆屆滿，臨安等縣先後具報，依照規定於十月一日開徵，並由財政廳隨時督飭，認真辦理以利徵務之進行。

(四)勸電散地人民散失契據准予補契 前鑒於敵區業戶各類不動產契據，因受戰事影響多有散佚，為保障人民產權起見，經於二十七年八月間，擬訂業戶遺失不動產契據補發執照辦法，通頒施行，茲奉軍事委員會戰地黨政委員會電：以戰區人民散失不動產契據，應准依照部頒契稅條

例並送請地隣證明，呈請補發，仰該通電戰備各縣遵照辦理。

二、糧稅：

一、營業稅

(一)徵收冬季稅款 本月為徵收冬季稅款之第一個月，各種營業稅截至月底止，報到徵起數計：酒、牙行、菸酒、屠宰四項，共計數為四、二四八、九三三、七九元，預期營業稅為三、三一、五九〇、四七元，合計數為七、五六〇、五二四、二六元。

(二)督促徵收臨時營業稅 抗敵以糧，流動商人乘時興起，其營業種類及營業地址流動無定，而營業狀況又復為發達，自應照常課徵營業稅以裕收入，經通飭各縣組織團區辦理。

(三)屠宰營業稅全省各縣均已直接徵收 營業稅應由納稅者向徵收機關直接繳納，不得由他人承擔包辦營業稅法第九條所明定，本省以前屠宰稅一項，向例均係招商認辦，自改徵為屠宰營業稅以來，以情形特殊，為便利徵收起見，歷年仍採認辦制度，惟糾紛案件及欠稅案件不在少數，流弊滋多，自有改進之必要；本年份起，決定次第收回自辦，由徵收機關直接徵收，迄本月止，全省各縣均已完全直接徵收，請符營業稅法之規定。

二、浙西稅務 游擊戰區縣份一律由浙西稅務處設立分處，負責經徵各項營業稅契稅及田賦捐暨其他呈准之地方捐稅，現各縣均已將稅務分處組織成立，開始徵收。(海寧一縣尚未接報)

三、各縣抗衛經費 本年度即將結束，各縣抗衛經費徵收額則，截至本月份止，計核定者有三十縣，其餘各縣如倉山等二十餘縣，雖經呈送，尚待更擬，上虞等十餘縣尚未呈送，均經飭飭，限期呈報。

二、事業收入

- 一、推菸管理 本月份推菸管理收入二〇九、一九一元。
- 二、火柴公賣 本月份火柴公賣收入一四九、九六二元。
- 三、食鹽收運 本月份外銷加價收入一三八、三〇二、六七元。
- 四、積船公益費收入 本月份公益費收入未見暢旺，惟各海口均有收入，計寧波口岸收起三一、九〇八、四四元，溫州口岸收起一、九七〇、元，海門口岸收起八四二元，平陽口岸收起八、八六〇元，共計收起四一、五八〇、四四元。

三、公債

二十八年十月份省地万公債數目表：

款 別	舊 欠 債 額	新 增 債 額	債 還 債 額	結 欠 債 額	說 明
各項債券	六六、七三〇、〇〇〇		九〇、〇〇〇	六六、六四〇、〇〇〇	舊欠及結欠債額內未發出及撥作借券之數均為四三、一五三、二五〇元。於整理公債第六期去計算又內有未到期之債額為六四、六四〇、〇〇〇元。整理公債第六期去計算又內有未到期之債額為六四、六四〇、〇〇〇元。
各項債券	一、八二九、九〇〇	二九四、六〇〇	二九四、六〇〇	一、八二九、九〇〇	舊欠及結欠債額內未發出及撥作借券之數均為四三、一五三、二五〇元。於整理公債第六期去計算又內有未到期之債額為六四、六四〇、〇〇〇元。整理公債第六期去計算又內有未到期之債額為六四、六四〇、〇〇〇元。
各項債券	二七、八八一、九八一	一〇三、六〇〇	一六〇、一〇〇	二七、八二五、四八一	舊欠及結欠債額內未發出及撥作借券之數均為四三、一五三、二五〇元。於整理公債第六期去計算又內有未到期之債額為六四、六四〇、〇〇〇元。整理公債第六期去計算又內有未到期之債額為六四、六四〇、〇〇〇元。
各項債券	九六、四四一、八八一	三九八、二〇〇	五四四、七〇〇	九六、二九五、三八一	舊欠及結欠債額內未發出及撥作借券之數均為四三、一五三、二五〇元。於整理公債第六期去計算又內有未到期之債額為六四、六四〇、〇〇〇元。整理公債第六期去計算又內有未到期之債額為六四、六四〇、〇〇〇元。
合 計	九六、四四一、八八一	三九八、二〇〇	五四四、七〇〇	九六、二九五、三八一	舊欠及結欠債額內未發出及撥作借券之數均為四三、一五三、二五〇元。於整理公債第六期去計算又內有未到期之債額為六四、六四〇、〇〇〇元。整理公債第六期去計算又內有未到期之債額為六四、六四〇、〇〇〇元。

四、金融

在禁各縣團體商號印發鈔元票券 在名縣公私團體或商號印發鈔元票及代用票券，紊亂金融，滋流弊，上年五月間曾通令禁止，據報近來各縣團體商號，仍有藉詞領元缺乏，擅自印發前項票券情事，特再通電各行政督察專員各縣縣長，切實嚴行查禁，倘各該縣轄境內已有發行鈔元票，或其他代用票券者，應即布告禁止流用，一面勒令發行商號限期收回銷燬。

五、查緝

一、成立封鎖緝私隊 本省擬設立封鎖緝私隊，分駐交通要隘，執行封鎖緝私及在緝走漏任務，經於九月間將各級幹部訓練完畢，並分區招考警士，各中隊已於本月十五日成立，現正在東陽南馬集申訓練，十二月底即可分派各地駐紮。

二、試用積存人員 財政廳以各區在辦辦事處稽查人員缺額待補，特公開甄用，計報名者三十餘人，經嚴格考試錄取者七名，業已分別通知限期報到，俟予以訓練再分派工作。

三、各區在辦辦事處七八月份送實案件報告業已報齊，並編製成統計，計七月份一八九六件，八月份八五〇件。

六、金庫

一、金庫概況 本月份就游擊區縣份中將吳興長與兩縣分別撥置有縣金庫，以樹出納系統。

二、十月份金庫收支報告：

項	目	上	月	結	存	本	月	收	入	本	月	支	出	本	月	結	存
普通總基金		八八七、三七八、二三	元	三、八六七、八二六、四九	元	三、八九〇、一七三、八四	元	八六五、〇三〇、八八	元								
特種基金		四、九七九、二六四、七五	元	三、八二八、〇七七、五一	元	三、四四九、一九三、〇三	元	五、三五八、一四九、二三	元								
暫存款		一三三、六三三、四四	元	一、三八七、七一五、五三	元	一、一九八、九一五、六四	元	四二一、八三三、三三	元								

教育

一、社會教育

一、擬訂二十九年實施失學民衆補習教育注意事項 本省前曾依照部定實施失學民衆補習教育計劃大綱，規定各縣每年應受教育標準人數，俾文盲得以依限肅清，然部省既無鉅款撥補，各縣又應籌費不易，致辦理校數每不足額，與預定標準相差尚遠，下年度擬再具體規定，如每校班之應備費額，專設與附設之差數，以及師資設備之附加限制等，此外校友會之必要組織，保持繼續教育之機會，並以養成民衆社會活動之能力，增進實際之效能。

二、規定各縣輔導員注意範圍 社教輔導員輔導各地社教事業，應察酌環境需要，工作實況，力謀事業之改善，如教材之如何選擇，教法之如何運用以及組訓工作之如何實施，方可持久普遍易取實效，隨時與社教工作人員設切研討，務使輔導之能事，嗣後輔導員對於事業發展，應積極注意實施之改進，從事於實施事項之商討，工作困難問題之解決，並充分介紹優良教材教法為主要之任務。

三、訂定各縣辦理民衆教育經費支給標準 本省各縣民衆教育經費向不充裕，抗戰以來更形緊縮，竟有年計不滿五百元者，館員之待遇，事業之設施均感困難，幸無法整飭改進，最近部頒修正民衆教育規程，各項組織及事業範圍均有擴展，所需經費較多，擬自二十九年度起暫定下列標準：
 一、全年館費在五百元以下者，其增加數應佔經費總額百分之七。
 二、不滿一千元者，其增加數應佔經費總額百分之三至百分之五。
 三、一千元以上一千三百元以下者，其增加數應佔經費總額百分之二至百分之三。
 四、一千三百元以上不滿二千元者，其增加數應佔經費總額百分之二至百分之三。
 五、二千元以上者，其增加數應佔經費總額百分之二至百分之三。
 以上各項經費，其增加數應佔經費總額百分之二至百分之三。

二、初等教育

一、各縣舉辦小學教員集中訓練經過 各縣小學教員集中訓練自民國二十四年以來，每年或每二三期舉辦一次，二十八年度暑期各縣舉辦是項集中訓練者計有鄧縣等三十二縣，合計受訓小學教員四五六四人，其中有四百人受訓者為奉化諸暨二縣，三百人以上者為慶縣蘭谿二縣，二百人以上者為鄞縣瑞安二縣，百人以上者，富陽昌化紹興新昌黃岩東陽嵊縣浦江湯溪衢縣龍游建德蘭谿壽昌平陽泰順青田松陽等十八縣，百名以下六十名以上者，計安吉定海上海寧洋關北雲和景甯等十縣，受訓日期最長者為一個月計奉化等十四縣，三星期者昌化等九縣，二星期者富陽等十縣，一星期者桐廬等二縣。

二、省立學校附屬小學最近狀況 省立學校附屬小學原設城內，自敵機狂炸各城市後，除處中及嚴初中附小外均已遷徙分散上課，茲將各附小分校狀況及學級學生人數列表如左：

校 別	學 級	數 量	生 數	分 部
寧波中學附小	一、二	四	五	四
紹興中學附小	一、二	六	二	六
台州中學附小	一	四	九	八
金華中學附小	一、二	五	三	九

三、戰區兒童救養團之現狀 戰區兒童救養團除永康芝英戰區兒童救養團，由民教二團直接辦理外，其餘均由各縣振濟會主持，經費由省按月撥給，現正在籌設者，尚有浙西兒童救養團，已派員籌備，其他指定重要諸縣常山、壽昌、仙居、蘭谿、永康等縣，由省署所派兒童救養團改設兒童救養所，以收容被區難童及抗戰陣亡將士遺孤者，正在開辦。茲將已設立之兒童救養團現狀列表如下：

名 稱	班 數	兒 童 數	每 月 經 費 數 備	註
芝英戰區兒童救養團	一〇	五四二	三四五二	
臨山	三	一一一	一四一	
臨縣	二	九三	七三	
上虞	二	七八	四二二	
武義	一	六七	一三〇	
衢縣	一	五九	二四三	
海寧	八	三四六	二〇八	八月份起開辦
永嘉	一	五〇	四九	六月份起已停辦
永康	一	五〇	二九八	五月份起由鹽務管理局接辦
嘉興	一	五〇	一四九	七月份起開辦
合 計	三〇	一四〇一	五二六五	

建設

一、農業

一、派員督導各縣辦理種猪多作 本省二十八年份種猪冬季作物計劃及經費預算前經決定後，即經建設廳通飭各縣及農會金礦有關機關並請為積極措施起見，由建設廳派技正、專員、視察員及合作工作隊，各分隊長等十五人，分別前往各縣切實督導技術事宜，並飭農會改進所將防所屬各場隊人員及加派指導人員，分赴各縣指導。

二、實施猪霍亂抗病育種試驗 本省近年猪霍亂盛行，死亡慘重，除飭農會改進所積極製造血清從事防治外，為圖根本肅清起見，特責成該所就製造血清之血源猪羣中，擇其具有天然免疫力者，留為抗病猪種育種。經選擇結果，已得公猪三頭，母猪五頭，其中母猪並已施打配種，嗣後即以該項抗病育種，第一代仔猪繼續研究，其對於猪霍亂之抵抗力，是否有遺傳之可能，冀獲得一種抗病品種，以圖根本肅清猪霍亂之危害。

三、繼續製造血清疫苗 本月份繼續以前工作，製造猪霍亂高度免疫血清七九三六西西；又血液一五五〇西西，抗猪肺疫高度免疫血清四三〇〇西西，又血液九五〇〇西西，抗猪腸炎高度免疫血清一五〇〇西西，又血液二四〇〇西西，猪肺病疫苗三〇〇〇西西，牛出血性敗血症疫苗三〇〇〇西西，牛傳染性胸膜肺炎疫苗二〇〇〇西西，猪霍亂疫苗三〇〇〇西西，以供防治獸疫之用。

二、工業

一、核定花紗交換券結算辦法 花紗交換券宜自交手工業指導所辦理去後，其收入價款除扣除運費等費外，應撥數解存省庫，該所出產基金之彙核另案辦理。

二、推廣事業：

- (一) 造紙推廣 派員前赴金剛及處屬各縣考察紙業，決定先在蓬島之北界嶺及松陽之古市各設竹紙示範場一處，龍泉宮頭設皮紙示範場一所，以資指導推廣。
- (二) 紡織推廣 籌備設設手紡織工業，推廣工作人員訓練班，訓練傳習生及技工，施以新式紡織訓練，推動民間手紡織工業。

三、研究事業：

- (一) 工業原料試驗 研究土礦之性能並試驗奇性彈及肥皂，此項試驗已獲初步成功，在儀器藥品到齊之後，擬加以詳細分析，此外並採集遠

昌黃機及旋臂，常山之石灰石及煤作為標本，準備分析研究。

(一) 手紡機之研究 重慶農商促進會「七七」手紡機已仿造完竣，試紡後出紗易斷，接頭頻繁，且速轉緊重，腳踏不易轉動，乃將飛輪加大加重，使其速轉輕勻，但人之足力不及手力之控制均佳，乃稱腳踏易以手搖，使全機速轉速度對一，增加紗質均勻，減少接頭手續，結果成箱較佳，如其他全機須二人管理，於土紗成本有礙，現正設法減少各部轉承及種子轉動等處之摩擦，以符該機一人工作之初旨。

餘磁手紡機運至工業原料試驗室附址裝機試紡，成績頗佳，出紗品質至十支左右，其均勻度較「七七」機為優，惟該機木製齒輪及傳接方法頗不合理，致常損壞，折舊率增高，現正另行局郵改裝，俾符機械原理，同時調製各部速度，增高紗之捻數，加強捻力。

四、產銷概況：(一) 生產概況

浙江省手工業指導所

二十八年十月份各場生產數量表

龍泉紙業改進場	雲和染織改進場	碧湖染織製場
生產品名 31"×21"半 手工粗頭紙 大等..... 同上..... 分場.....	生產品名 紗 布 布 布	生產品名 95%四介酒精 95%一磅..... 5 斤製醬油 1斤.....
生產量 243令 2令 47令 令	生產量 2600磅 430 390元 82	生產量 12箱 40瓶 66磅 7瓶 15斤

浙江省手工業指導所

二十八年十月份各廠生產數量表

岩泉文花	工具廠	碧湖	粉廠
生產品名 紙 紙 膠油	生產品名 63磅 200斤	生產品名 頭號粉44斤裝 20斤裝 10斤裝 一號粉11斤裝 20斤裝 10斤裝	生產品名 543包 56包 106包 261包 20包 50包
			三號粉44斤裝 160包 20827斤

(11) 藍案卷內

浙江省手工業註冊所各機關十月份營業月計表

貨品名稱	染 織 改 造 場				製 織 廠				製 油 榨 製 場					
	紗	布	棉	絲	內	外	洋	油	酒	酒	酒	油	油	
豐隆自銷	數量 17812包	金額 3642411	數量 105820	金額 1496800	數量 194件	金額 3149	數量 30666	金額 14505	數量 57卷	金額 44368	數量 21988	金額 21988	數量 3567	金額 151732566
發行棧經銷	數量 20包	金額 5046	數量 32600	金額 152000	數量 100元	金額 152000	數量 605	金額 605	數量 50斤	金額 950	數量 232磅	金額 151732566	數量 38368	金額 38368
合 計	數量 17832包	金額 364740438450	數量 105820	金額 1648800	數量 194件	金額 3149	數量 30666	金額 14505	數量 57卷	金額 44368	數量 21988	金額 22652	數量 45112	金額 151732566
總 計	\$57829.30				\$14368				\$685.83					

貨品名稱	紙				製				製					
	手	手	手	手	手	手	手	手	手	手	手	手	手	
31'' x 43''	數量 1卷	金額 100	數量 1卷	金額 100	數量 2卷	金額 3400	數量 9卷	金額 13500	數量 31'' x 21卷	金額 12卷	金額 13255	數量 31'' x 17卷	金額 1000	
31'' x 21卷	數量 546卷	金額 606700	數量 1卷	金額 2400	數量 16卷	金額 35300	數量 55卷	金額 86900	數量 450	金額 450	數量 12卷	金額 13255	數量 1卷	金額 1000
31'' x 43''	數量 29卷	金額 30450	數量 517卷	金額 608100	數量 1卷	金額 2400	數量 18卷	金額 35700	數量 64卷	金額 100400	數量 12卷	金額 13255	數量 1卷	金額 1000
合 計	數量 30450	金額 30450	數量 608100	金額 608100	數量 18卷	金額 35700	數量 100400	金額 100400	數量 450	金額 450	數量 12卷	金額 13255	數量 1卷	金額 1000
總 計	\$7947.55				\$7947.55				\$7947.55					

麵粉		麵粉		麵粉		麵粉		麵粉		麵粉		麵粉		麵粉		麵粉		麵粉	
44斤裝	10斤裝	10斤裝	散裝	44斤裝	10斤裝	10斤裝	散裝	皮	麵	麵粉	麵粉	麵粉	麵粉	麵粉	麵粉	麵粉	麵粉	麵粉	麵粉
9袋	1袋	2袋	2袋	2袋	1袋	1袋	2袋	209.04担	11.00	50合	7067.62	65600.09							
7548	110	280	1095	120	756.82	3300	1700												
2袋	1袋	20斤	2袋	1袋	2袋	1袋	2袋	209.04担	43.00	61合	7067.63								
1252	140	280	1095	120	756.82	93.78	2080												
每843.17																			
每114.58																			
每2067.63 75111.74																			

五、電力

(一) 價購龍泉普羅電燈公司全部資產 龍泉普羅電燈公司因歷年營業不振，無意經營，經浙東電力廠與該公司洽商，價購全部資產并商定價格為五千五百元，已簽訂購讓合同。

(二) 龍泉分廠工程進展 龍泉分廠本擬建築發電所及事務所，現因收買普羅電燈公司全部資產，為節省經費起見，決定就收買廠房內裝置木炭引擎及交流發電機，所有底脚工程及房屋修繕，已由電力廠發交包商承做，限期完工。

(三) 增加電費 電力廠以柴油價格逐日飛漲，成本加大，擬將表度電價自每度國幣三及五分增至四角五分，包提電價照原價加二成，以推成本，訂於十一月一日實行。

(四) 大港頭分廠與鐵工廠第二廠裝置完竣 鐵工廠裝置第二廠由電廠大池頭分廠供電，其線路工程早已完工，裝置工程亦於本月內完竣，共計二百餘盞，現已陸續放光。

三、商業

(一) 核准公會登記 據溫嶺縣呈報，鞋帽商業，南貨商業，菸商業等同業公會，龍泉縣呈報內商業同業公會成立情形，附送章程，請予登

浙江省政府施政報告

記，經予分期核定，轉報經濟部核准登記。

(二)核准設立平價委員會 寧南縣、溫嶺、仙居、天台、海鹽、臨海、遠昌、青田等縣先後呈報各該縣日用品平價委員會成立日期，附送各項章程，請予備案，經分別令核准備案。

(三)核准解散溫州紙傘運銷處 自海關通知紙傘出口應結外匯後，溫州紙傘運銷處以匯水虧損過巨，不堪負擔，且因此成本增加，影響銷路，無法維持，請求解散；又以存貨過多，一時未能出運，收購又難停止，流動資金無法周轉，迭電呈請解散，經在核屬實，電飭該處准予解散，並將該處資產歸併省議會計於二個月內負責清算完竣，至解散後，紙傘應准自由出口。

(四)核定溫州紙傘採購金銀店及陳濟統類之收購價格 據溫州紙傘商和說以採購紙傘及金銀店紙類，貨滯不能出口，請求核定合理價格，轉飭該運銷處收購等情，已核定收購價格轉飭備查收購。

四、路政

一、龍溪路修復工程進行情形 該段工程於上月一日正式開始，至本月下旬開山工程已完成百分之三十五，溪河水澇工程完成百分之二十，橋樑工程完成百分之五。

二、籌備溫江溪鐵路人力車道 該路人力車道業已竣工，近以路基狹窄，行車危險擬設法加寬，已擬具計劃辦理。

三、籌備溫江溪鐵路 江山至常山直達路線，經由公路局派員踏勘，擬訂預算圖表，現飭組織測量陸路手測量。

四、修築橋樑：

1. 衢萍路雙港口便橋及活動橋面工程，數度招標迄無應投，後採用詢價方式，結果以東南建築公司為合格，已發交訂據承辦。

2. 金華委江大橋由包商馬松記承辦，茲將該橋監工處報告，試修工程完竣，提舉洋灰塔工程正在運料進行中。

五、裝設岩松線行車電話 岩松線段全長七八公里，尙未裝設行車電話，現因溪路路完成與該段貫通，此後運輸增繁，為便利行車計，亟應興工架設，現正由公路運輸公司招商承辦中。

六、招考業務員 本省公路運輸公司成立後，為養成優秀之駕駛汽車人才起見，業經擬定招考有志學習駕駛青年四十名，予以相當訓練俾資造就，另擬招考高中畢業生二十名，分派各段充任站務人員，務增辦事效能。

七、發售整本渡票 車輛過渡收費辦法實行以來，為謀各方車輛過渡便利起見，經飭印售整本渡票每本十張，外附優待券二張，以備預購應用，現已先印自用小包車一種，不日即可出售，將來再增印公務大客車及卡車之整本渡票，藉減車主逐次購票之煩。

八、提運新車 公路局前向遠地訂購新車五十輛，除已由海道運到十輛，裝運車身出廠駛用外，其餘新車四十輛因海道有限，業已改由海防循陸路起運，預料下月內可以改到。

九、定期實行各站代運各車車費關部除公文 公路運輸公司為便利各車車費關部除公文外，以減少傳令士兵長途往返起見，經訂定各站代運軍部機關部除公文辦法，各站自十一月十日起實行。

十、補充手車及腳踏車車隊情形 本省手車管理處現有之公有民用手車，均超過規定使用期限，頗多損壞，擬即撥款酌購內外胎，並將損壞者拆修配合，預定不足公有車五百輛應運總主力，民用手車除已編隊為現役者外，其餘在本省各縣者，並應訂定管理規則及登記給照辦法督運歸京稅，現正督飭積極調查中。

五、航政

一、取締各河交通船載運商貨 各河交通船原係載運旅客為主要業務，嗣因軍運繁忙，民船稀少，遂致羣起先搭貨物，影響貨運船戶生計，現經規定交通船准載客，並准裝載隨身攜帶零星貨物，以一百市斤為限，惟不許裝載其他商貨以期行旅與船戶生計雙方兼顧。

二、紹興與船給證通航 紹興與大政等十九艘航船，前由定海漁船裝魚來紹，因海防封鎖，扣留紹興三江開將近五個月，該船戶等請給証放行，俾便駛回魚區捕運魚盤，業經暫准出口矣。

六、水利及塘工

一、修理溫嶺新金澗閘 溫嶺新金澗閘係溫黃兩縣水利，年久失修，閘門開板鐵件大都鏽蝕腐爛，會派員查勘，計劃修理，因洋松鐵件無法價購，將洋松一律改用木松，各種銅片儘量利用，核估修理費八七八九、七二元，溫嶺負擔四分之三，黃岩負擔四分之一，並組織管理委員會負責管理。

二、農田水利：

(一) 宜勸金嶺兩屬農田水利 現在時入冬令，正值農閒之際，各縣農田水利工程應乘時舉辦，由農委改進所派農田水利工程隊，分赴金華、永康、武義、湯溪、衢縣、江山、龍游各縣會同縣政府派員查勘，以便擇要興辦。

(二) 潤塘新築廣濟堰等 廣濟堰及桂溪兩屬水利工程，關係上溪西鄉一帶五十餘畝農田灌溉，已在潤塘計劃。

三、塘工：

(一) 紹興塘工 紹興月堤南塘頭逸字號十月一日完工，宜橋關葉字號十月二十七日開工，潭頭葉葉字號，蘇塘殿淡翔字號繼續工作。

(二) 疏掘開池 三江開闢港自曹家江改由宜港入海後，逐漸淤塞，十月中旬大雨多日，內河水漲不能宣洩，僱工挖掘開港，自三江開闢至

政 務 部 門
宣佈閉止，現已暢通矣。

七、電訊

- 一、工務部份：
- (一) 建設淳安五分水一線，派由第四工程隊負責辦理，現已完成一半以上，距鹽淳安僅四十餘里。
 - (二) 建設天台經得頭嶺而至仙居一線，派由第三工程隊負責辦理，業已完成仙居至得頭一段，現正繼續趕辦得頭至天台一段。
 - (三) 建設縹緲至長樂防空監視哨專線一線，係由第三工程隊抽派一部份工人前往工作，於四日開工，不日即可完成。
 - (四) 建設大港頭至小顧一線，派由第五工程隊負責辦理，業已開工。
 - (五) 拆卸紹興至寧波綫線一對，派由第二工程隊負責辦理，於一日開始，現已完工。
 - (六) 拆卸蘭谿至湖處綫線一對，派由第四工程隊負責辦理，於上月既開工，業已工竣，現正準備建設臨安經橫坂至黃湖及橫坂至太公堂兩段話線。

二、業務部份：

- (一) 改訂裝運市內電話收取貼費規定，用戶裝運市內電話，其須添放明線者，規定應加收貼線費，現以材料價格高漲，特將是項收費規定酌予提高，經通令所屬於十一月份起實行。
- (二) 規定代傳電話辦法，值茲非常時期，本省長途電話因車訊之繁忙及線路之阻礙，對於普通用戶之通話，難免不稍有延擱，尤其於遠距離通話更受影響，茲為增進服務效能，以謀補救起見，特規定代傳電話辦法，規定用戶所發電話，如毋須聽取受話人之回話者，得聲明事由交就地方支局話務員代為傳話，以便用戶而免延擱。

八、合作事業

- 一、修正簡易農倉業務規則總本 為使各地簡易農倉業務合理起見，訂定簡易農倉業務規則總本一種，通飭各縣遵照辦理，茲在前項總本第六條關於保管費之收取，於實際應用時未盡適當，經予修正，并通飭各縣知照更正。
- 二、成立蕭山縣合作事業促進會支會 蕭山縣合作事業籌備處，於本月十七日成立浙江省合作事業促進會蕭山縣支會，派員前往指導該支會成立大會，經過情形甚佳，對於總籌委會，極形踴躍。
- 三、合作組織之擴展 本月份內成立合作社共五十七社，增加成員一〇、〇八七人，股金總額增加四四、八四一、七〇元，運前共計成立職

時合作社一〇〇三社，社員人數爲一九八、六三二人，股金總額三七八、六六九、四九元。

九、特產管理

一、收購桐油 本省桐油自改歸油茶棉絲管理處直接收購後，一面即令飭令簡慶溫兩桐油運銷處自十月十日截止收油，一面飭由管理處暨棉絲管理處，俾得接續收油，計在昭露澤州甯波三地設收油處，在蘭谿衢州淳安永康寧波麗水雲和溫州八地分設收油站，定十一月一日開始收油，各地桐油收價，亦經核定每市担一律九十元，容器不發還，每市担另加給一元，並由管理處登報公告。

二、收購茶葉 本省內銷茶葉收購辦法，業經建設廳與中茶公司雙方訂定完竣，並由本府轉送財經兩部備案暨函達貿易委員會在案，惟內銷茶葉，中茶公司未開始收購前，暫准茶商依禁運茶廠物品運送茶棧辦法，由茶商先向本府申請審核，發給核定通知書後，將通知書送建設廳轉飭發放，此項辦法亦經實行。

三、收購棉花 本年棉花已與農本局訂約收購，現正飭由油茶棉絲管理處依照本省管理棉花各種規定辦法切實進行，並在餘塘紹興蔡裕等縣分設收花辦事處，暫在鹽浦曹娥餘塘甯波等處分設選棉管理站，據該處早報，已於本月廿日起實施管制，嗣後省內棉花運銷，即須一律領取准運單憑單起運，又以原定棉價定額，尙有應予更變之處，並經改爲優級五十元，中級四十九元五角，下級四十八元五角。

四、收購絲繭 本年秋繭現正飭由油茶棉絲管理處依照二十八年秋期統制收購辦法，將飭各收購辦事處及縣行積極收購，並由該處與貿易委員會訂定二十八年秋區收購秋季絲繭辦法十條，飭由該區統制辦事處負責辦理，並與地方舉行平行收買，從速辦理。

五、充實合作批發部業務 該部自開辦以來，對於業務經營，已收相當成效，茲因伊該部業務益趨合理化，並發展其業務起見，擬於最近期內實施商業化，局部改組。

十、農業金融

一、規定各縣合作金庫代表大會時間 每年二月底以前各縣各縣合作金庫代表大會會期，並於半個月前報省，派員出席指導。

二、與農本局正式簽訂合約 爲充實本省合作金融資金，建設農區伍項長出產全國生產會議之便，與農本局進行商洽，擬給提倡股辦法，現已正式簽訂。

三、增設合作金庫機構 東陽龍山兩縣合作金庫籌備處，經派員驗查，已籌足法定數額，正式開始業務。

四、決定省庫提倡股代表選派辦法 依照部頒合作金庫規則定代表十人，由本府分別派聘。

會計

五、調整縣合處資金 飭鎮海常山遂安等七縣合作金庫籌備處，於年底前應籌足資本二萬元，並擬訂調整辦法，以期事業普遍開展。

一、關於歲計事項

- 一、核定各縣歲出入核減清單——計十四縣。
- 二、審核各縣抗衛經費概算——核定四縣，指飭換編者三縣。
- 三、核定各縣追加預算——計四案。
- 四、審查各機關臨時動支款項——計五案。
- 五、核轉各機關計算決算——省地方各機關計算得類計二十四件，各縣抗衛經費計算得類計五十六件。審核通知班內暨復事項計五件，省地方各機關二十六二十七年度決算計四件。
- 六、登記總預備費帳——省總預備費核准動支數計三十四件，縣總預備費核准動支數計一百十八件。

二、關於會計事項

- 一、編製記帳憑證 編製省總會計轉帳傳票四百零四份。
- 二、登記帳冊 分序時帳簿、總分類帳、明細分類帳簿及省總會計各種備查簿。
- 三、編製及審核報表 經常編表審核，省總會計漫出入收支及實力負擔平衡表，各校團會計室詳解旬報及收解旬報，省地方銀行代理者庫收支日報等，又審核各縣二十六七年度收支總報告七份。
- 四、會計事務之指導監督 指示奉化、樂清、鄞縣、長興、臨安等縣會計展覽，根據視察報告，分別令飭奉化、鎮海、南田、新昌、慈谿、曠縣、鄞縣等縣政府及第六區專員公署，省立甬波民衆教育館等校團主辦會計人員對於會計事務之處理應行改進，並通飭各縣縣政府發放鄉間小學督導辦公所等小類經費辦法。

三、其他事項

一、研究本省各縣總會計制度及本省現行單位會計制度應行改進之點，又本省公有資產繼續實施商業化後，對於會計事務之監督問題。

二、催辦並查詢新登、永康、南田、縉雲、浙東電力廠等會計主辦會計人員交代。

三、會計長率召集出席主計談話會——國民政府主計處，訂於本年十一月二十日召集各省會計長在滬舉行談話，本省會計長應前往參加。

四、人事動態——本省各級機關會計室共計二百二十五單位，全體會計人員計主辦人員二百二十五人，佐理人員五百四十三人，合計七百六十八人，本年十月份人事動態如左：

(一)主辦會計人員——初任十九人，調任十一人，去職四人。

(二)佐理會計人員——初任三十四人，調任二十一人，去職十九人。

政工指導

一、抽調浙東各縣政工隊赴戰區幹訓團受訓 本省戰區政治幹部訓練團第三期，係抽調政治工作幹部人員集中訓練，本府為提高浙東各縣政

工人員耐敵傷之攻擊精神起見，特通飭各縣選派政工隊幹部或優秀隊員一人，由各該管區專員公署政工指導室指派幹事一人，率同前往受訓。

二、抽調政工隊員赴三民主義青年團浙支團幹部訓練班受訓 為加強政工隊之領導作用，特抽調各政工隊隊員五十名，赴三民主義青年團

浙江支團幹部訓練班受訓。

三、派員協助戰區幹訓團及青年團幹部訓練事宜 戰區幹部訓練及三青团浙支團幹部訓練事宜，均有關政治工作，本府特派人員分別前往

協助辦理。

四、編制戰區幹訓團叢書 戰區幹部訓練團叢書，由本府政工指導室主持編輯，計八種，已如數出版。

五、規定政工隊服裝式樣 為劃一全省政工隊隊員服裝證章等式樣，特分別規定，通飭遵照。

六、撥發派員視察政工隊 本府令派人員分別視察第三第六第七各區所屬各縣及金華湯溪蘭谿建德浦江東陽武義宣平各縣政治工作隊。

七、編發政情及通訊 編發本省各縣政情二期，(一)浙西敵區之保甲與警務二、二十八年七月至九月空襲統計。(二)省內通訊十三期，省外通訊二期。

575
32/239
1/1

KBC
6
693.62
28/2